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内蒙古自治区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的内蒙古自治区2025年度工伤预防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度工伤预防线上培训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北京晟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3人，营业收入为115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7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晟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8月25日

附：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查询结果

